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9月29日（星期一）下午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李刚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董事王川、孟飞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独立董事吴光权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李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增补李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召集人。具体调整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及召集人	
	调整前	调整后
战略规划委员会	尹可非（召集人）、马捷、王川、吴光权、王恺	李刚（召集人）、马捷、王川、吴光权、王恺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简历情况

李刚，男，1970年3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组织人事部高级业务经理、党群工作部副部长；深圳市大铲湾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深圳市通产实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财监中心）部长。现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刚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在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具备《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李刚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